面试考生须知

1.考生于面试当日规定时间内携带本人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带有考生本人照片并在照片上加盖公章的身份证明）原件，到指定候考室签到并集中封闭。**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未到作缺考处理，取消面试资格**。

2．**所有考生严禁携带任何通信工具和电子设备进入候考室，否则按违纪论处，取消面试资格或面试成绩。**

3．工作人员于 7：00组织考生集中抽签，确定面试顺序，考生在面试抽签结果上签名确认，并领取测试序号牌。

4．按顺序轮到面试的考生，按流程（候考室-备课室-测试室）到考场参加面试。考生自带的物品，放在面试室（候考室除外）门外，不得携带进考场。**测试序号牌是考生在面试过程中的唯一标识，考生不得交换。否则，以违纪论处，取消面试资格或面试成绩。**

5．考生候考室实行全天封闭管理，所有未轮到面试考生一律在候考室等候，考生应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的统一管理，耐心候考，不得大声喧哗；面试候考室内严禁吸烟；严禁与外界联系；考生候考期间一律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如遇特殊情况确需中途离开的，应征得工作人员的同意并由专人陪同往返。考点将免费供应考生候考期间的饮水和午餐。

6．考生参加面试保持仪表整洁；考生在整个面试过程中应服从工作人员管理安排。考生在备课过程中**严禁在备课纸上作任何标记。在微型课结束后备课纸交评委，备课教材、课题试卷交工作人员并确认面试成绩**。考生上课时应使用普通话，不要使用方言，用语要准确、简洁，举止大方、自然；**考生在备课室、测试室时一律不得作自我介绍，不得透露真实姓名、身份、工作单位和经历等，否则按违纪论处，当场取消面试资格或面试成绩**。

7．考生在面试结束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返回候考室，应到指定地点凭测试序号牌和设备领取凭条领取手机等被保管的电子设备后立即按要求离开面试区域，不得在面试区域附近逗留、大声喧哗。违者以违纪论处，取消面试成绩。

8．除考生外，其他陪同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考区。

高邮市教育体育局

 2025年5月